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公告

孟德强(120104*****2114):本院受理(2026)津0103民调857号原告华德顺利(天津)投资有限公司与被告孟德强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裁判文书上网公布告知书及民事裁定书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00分(遇法定休假日顺延)在本院民一庭B409法庭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[地址:天津市河西区台儿庄南路26号(琥珀商业广场旁)]

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11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